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LHEP-YS-2019-12-013

项目名称： 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

建设单位： 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承担单位：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高伟

质量负责人：张磊

报告编写人：

报告审核人：

授权签字人：

建设单位：_____（盖章） 编制单位：_____（盖章）

电话：

电话：0635-8316388

传真：

传真：

邮编：

邮编：252000

目 录

表 1 项目简介及验收监测依据.....	1
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3
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8
表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9
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0
表 6 验收监测内容.....	11
表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监测结果.....	12
表 8 环境保护管理内容.....	14
表 9 验收监测.....	16

附件：

- 1、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2、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验收监测委托函
- 3、聊城市环境保护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聊开环报告表[2017]681 号《关于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7.9.28）
- 4、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环保机构成立文件
- 5、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6、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生产负荷证明

表 1 项目简介及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迁建□				
建设地点	聊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蒋官屯办事处李庄村				
主要产品名称	冲压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08 年 9 月		
调试时间	2009 年 10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12.30-2019.12.31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聊城市环境保护局经 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聊城大学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6 万元	比例	16%
实际总投资	1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6 万元		16%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p> <p>2、国务院令（2017）年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10）；</p> <p>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4、聊城大学编制的《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9)；</p> <p>5、聊城市环境保护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聊开环报告表[2017]681 号《关于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7.9.28）；</p> <p>6、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验收监测委托函；</p> <p>7、《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p>				

<p>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p>	<p>1、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p> <p>2、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标准修改单（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p>
-------------------------	--

表 2 工程建设内容**2.1 工程概况****2.1.1 前言**

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位于聊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蒋官屯办事处李庄村，厂区总占地面积400m²。本项目总投资10万元，建设年加工1000吨冲压件项目。购置冲床、车床等设备，为公司的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本次验收范围为年加工1000吨冲压件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2.1.2 项目进度

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属于未批先建项目，现已结束处罚。2017 年 9 月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委托聊城大学编制了《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9 月 28 日聊城市环境保护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以聊开环报告表[2017]681 号对其进行了审批。2019 年 12 月公司委托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保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依据监测技术规范制定了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厂区有关污染源进行了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2.1.3 项目建设内容

公司占地 400m²，建设生产车间、办公区及辅助用房等。本项目组成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建设工程	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单层，建筑面积为 156 平方米，钢结构，建设冲压件生产线。
辅助工程	办公区及其他辅助用房	单层，建筑面积为 200 平方米。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用水来自市政供水，供应有保障。
	供电	项目供电有国家电网供给，供应有保障。
	供热	项目不建设锅炉，生产过程全部用电，不涉及蒸汽等。
环保工程	废水	采用雨污分流排水系统，生活废水经旱厕收集后定期清运肥田，不外排。
	噪声	采取低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基础，通过车间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
	固废	设计固废暂存区及生活垃圾桶，对一般固废合理化处置。

2.1.4 主要生产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

表 2-2 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冲床	100	台	3	2	少 1 台
2	冲床	160	台	1	1	一致
3	车床	16	台	1	2	辅助设备， 1 备 1 用

2.1.5 项目地理位置及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2-1，车间内部分区，平面布局基本保持现状。大门位于厂区南侧，车间大门位于西侧，原料区位于车间的南北两侧，靠近西侧，生产区位于车间东侧，办公区位于厂区西侧。具体平面布置图见图 2-2。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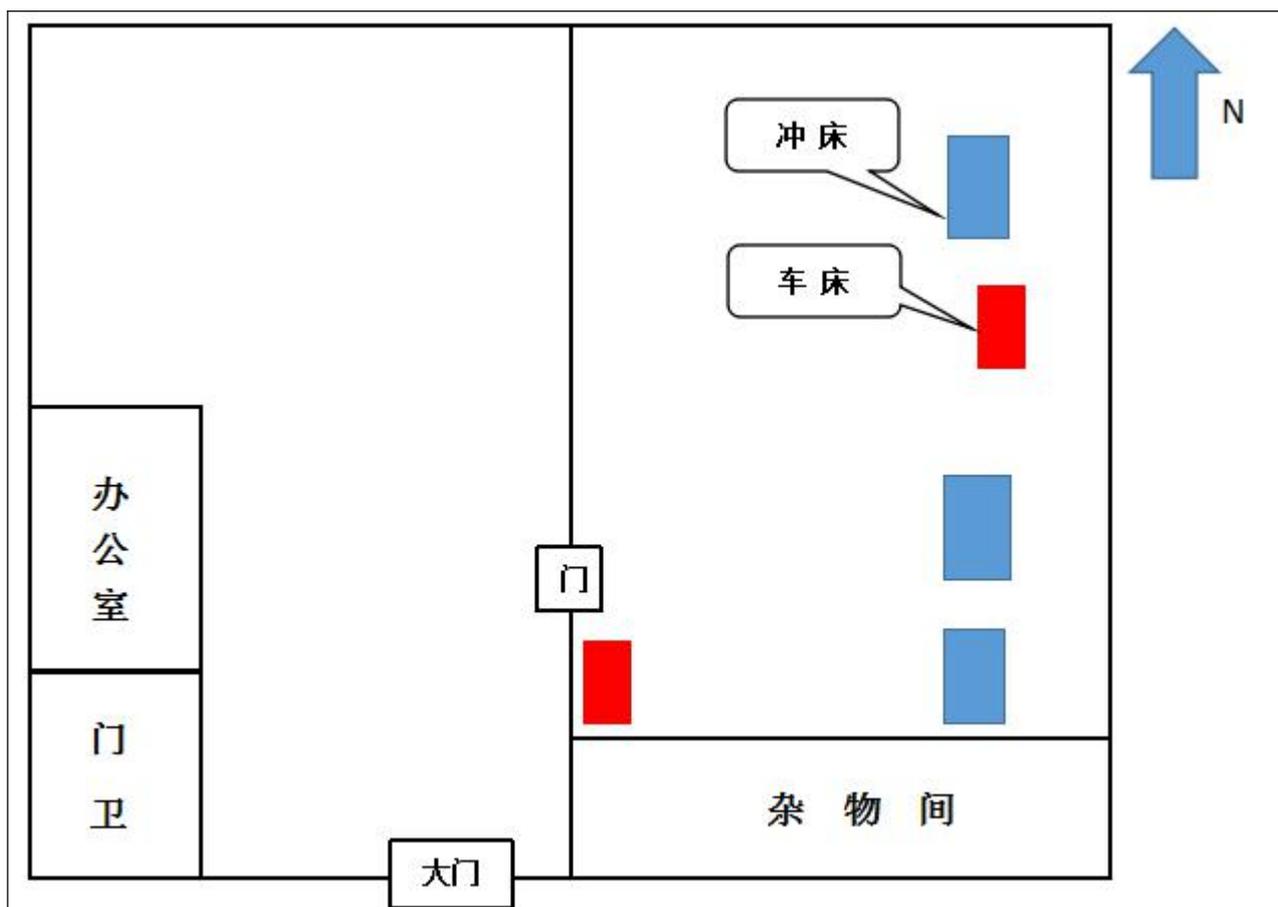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平面布置图

2.1.6 建设规模及产品规模

厂区占地 400m²，建设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主要产品方案见表 2-3。

表2-3 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单位	设计生产能力
冲压件	吨/年	1000

2.1.7 公用工程

(1) 给水工程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由当地市政供水管网提供，供应有保障。

(2) 排水工程

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定期清运肥田，不外排。

(3) 供电

用电由开发区电网供给，供应有保证。

2.1.8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职工 3 人，均为附近居民，不在厂内食宿，项目实行每天生产白班 8 小时，年工作 200 天。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的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4。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使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消耗用量	备注
1	圆铁片	吨/年	1100	外购外径 150-260mm，厚度 4-20mm
2	润滑油	吨/年	0.1	外购

2.2.2 水平衡



图 2-3 本项目水平衡图 (m³/a)

2.3 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2.3.1 生产工艺

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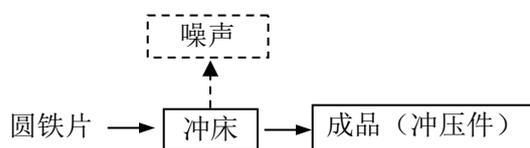


图 2-4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外购的圆铁片放入冲床中，利用调好的模具尺寸把圆片中间部分冲压掉，加工成中空的圆片即为成品，包装入库，生产过程中需要使用润滑油对机器进行润滑。润滑油：密度约为 $0.91 \times 10^3(\text{kg}/\text{m}^3)$ 能起到润滑减磨、辅助冷却降温、密封防漏、防锈防蚀、减震缓冲等作用。

2.4 项目变更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环评设计100型冲床3台，160型冲床1台，车床1台，实际购置100型冲床2台，160型冲床1台，车床2台。则合计减少1台100型冲床，增加1台车床，且车床为辅助设备，该变动不影响综合产能。由于生产性质、生产地点、生产规模、环保设施和生产设备与工艺流程均无明显变动，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

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定期清运肥田，不外排。

3.2 废气

项目生产工艺仅为冲床冲压过程，无废气产生。

3.3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冲床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经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加之夜间不生产，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降低对外环境的影响。

3.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冲压边角料、废含油抹布及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等。

本项目冲压过程产生的边角料为 100t/a，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项目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设备运行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及时用抹布擦拭，不产生废润滑油，故不产生危废，废含油抹布可与生活垃圾一并作为一般固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3.5 噪声检测点位图

监测点位：根据厂区噪声源的分布，在厂址各厂界外 1 米最大噪声处，共设置 3 个监测点，西厂界紧邻其他企业，噪声布点图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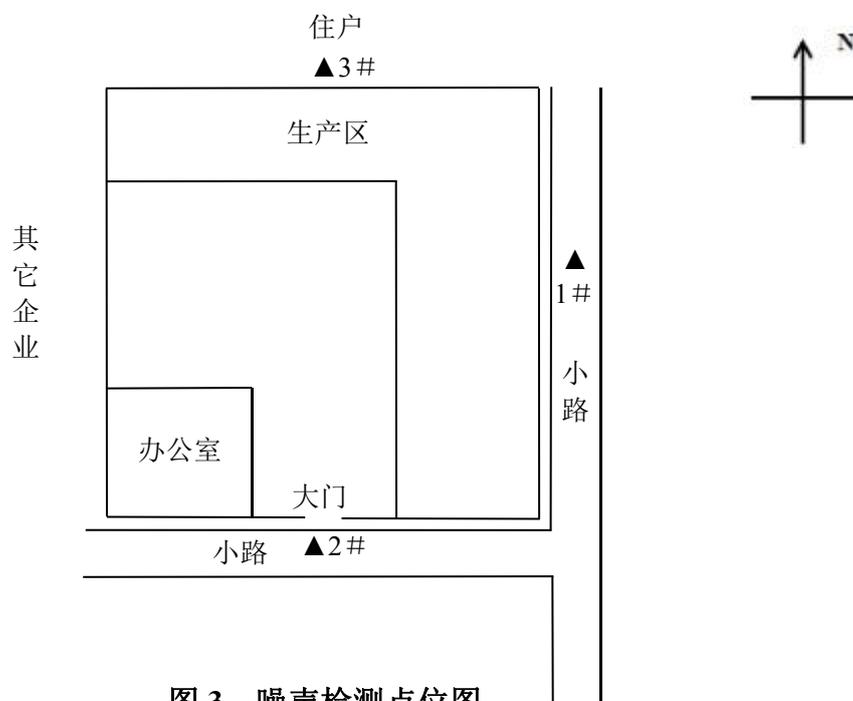


图 3 噪声检测点位图

表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4.1.1 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用水环节主要为职工日常生活用水。本项目不设食堂，工人不在厂区内食宿，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定期清运肥田，不外排。

4.1.2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未设置锅炉和食堂，项目使用冲床对钢板进行冲压，不进行切割等产尘工序，故项目无废气产生。因此本项目营运期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4.1.3 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车间内的冲床等生产设备机械噪声，类比同类型企业生产情况，设备噪声源强为 70~90dB（A），为间歇式噪声源。项目设备均位于生产车间内部，结合企业提供的生产区布局方案，本次评价从确保厂界噪声达标的角度出发，对生产区平面及设备布局作出如下限定：①要求企业合理布置车间平面，首先考虑将高噪声设备尽量往车间中央布置，靠近厂界处可布置噪声相对较低的设备。高噪声设备加装减震垫；②要求企业在生产时尽量执行关门、窗作业；③加强工人的日常操作管理，物品中转运输过程中注意轻放，避免非正常噪声的发生；经过减震、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可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4.1.4 固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下脚料和废润滑油。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项目在冲压过程中会产生部分废下脚料，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可知，项目年产生 100 吨的废下脚料，收集暂存后交由资源回收单位处理；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润滑油对机器进行润滑，故会有少量的废润滑油产生，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可知，废润滑油产生量约 0.01t/a，主要含有石油类等，属于危险废物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249-08，经同意收集后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4.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聊城市环境保护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聊开环报告表[2017]681 号《关于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7.9.28），见附件。

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厂界噪声监测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质量保证和质控按照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噪声仪器校准结果见表 5-1。噪声监测所用仪器见表 5-2。

表 5-1 噪声仪器校准结果 （dB）

校准日期	仪器编号	校准器具编号	测量前校准	测量后校准	校准器标准值
2019.12.30（昼 1）	LH-038	LH-027	93.7	93.7	94.0
2019.12.30（昼 2）	LH-038	LH-027	93.7	93.7	94.0
2019.12.31（昼 1）	LH-038	LH-027	93.7	93.7	94.0
2019.12.31（昼 2）	LH-038	LH-027	93.7	93.7	94.0

表 5-2 噪声监测所用仪器列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检定日期	检定有效期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型	LH-038	2019.03.29
声校准器	AWA6221A	LH-027	2019.04.02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型	LH-024	2019.03.22

表 6 验收监测内容**6.1 噪声监测内容**

噪声监测内容如表 6-1 所示。

表 6-1 噪声监测内容

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布设位置	频次
1#	东厂界	均在厂界外 1 米，西厂界紧邻其他企业	昼间检测 2 次， 连续检测 2 天
2#	南厂界		
3#	北厂界		

6.2 监测分析方法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6-2。

表 6-2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项目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方法	辨识精度
噪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0.1 dB

6.3 标准限值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噪声执行标准限值见表 6-3。

表 6-3 厂界噪声评价标准限值

项目	执行标准限值
厂界等效 A 声级 $L_{eq}(A)$	60（昼间）

表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7.1.1 目的和范围

为了准确、全面地反映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1000吨冲压件项目的环境质量现状，为环境管理、污染源控制、环境规划等提供科学依据，本次验收监测在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要求及监测规范规定的前提下，通过对该工程主要污染源及污染物的分析，确定本次验收监测的范围主要是厂界噪声。

7.1.2 工况监测情况

工况监测情况详见表 7-1。

表 7-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监测时间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t/d)	实际生产能力 (t/d)	生产负荷 (%)
2019.12.30	冲压件	3.3	3	90.9
2019.12.31	冲压件		3	90.9

注：冲压件设计能力=1000t/300d \approx 3.3 (t/d)。

工况分析：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均为 90.9%，符合国家相关验收标准：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设计生产能力负荷的 75%以上的要求。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7.2 检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噪声值 (dB)	主要声源
气象条件	天气：晴		风速 (m/s)：2.8		
2019.12.30	▲1#	东厂界	10:05—10:15	59.4	工业噪声
	▲2#	南厂界	10:21—10:31	57.3	工业噪声
	▲3#	北厂界	10:39—10:49	58.0	工业噪声
	▲1#	东厂界	15:27—15:37	59.1	工业噪声
	▲2#	南厂界	15:45—15:55	57.9	工业噪声
	▲3#	北厂界	16:03—16:13	56.7	工业噪声
气象条件	天气：晴		风速 (m/s)：2.5		

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019.12.31	▲1#	东厂界	10:34—10:44	58.6	工业噪声
	▲2#	南厂界	10:52—11:02	57.5	工业噪声
	▲3#	北厂界	11:11—11:21	56.6	工业噪声
	▲1#	东厂界	15:48—15:58	58.8	工业噪声
	▲2#	南厂界	16:09—16:19	57.4	工业噪声
	▲3#	北厂界	16:28—16:38	56.9	工业噪声
备注	东南北厂界各设置 1 个检测点位，西厂界不具备检测条件。昼间检测 2 次，连续检测两天。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6.6dB-59.4dB 之间，夜间不生产，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表 8 环境保护管理内容**8.1 环保审批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2017 年 9 月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委托聊城大学编制完成了《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9 月 28 日聊城市环境保护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以聊开环报告表[2017]681 号对其进行了审批。项目有关档案齐全，环保投资及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实施，符合验收的基本条件。

8.2 环境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为了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制定了《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并设立了相关机构。日常工作由办公室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日常工作须对公司负责，设立了环境管理机构，并成立了环境保护领导小组。

8.3 环保设施建成情况**表 8-1 环保处理设施一览表**

序号	类别	设施名称	总投资 (万元)
1	废水	环保型厕所	0.3
2	噪声	车间隔声、基础减震、距离衰减	1.0
3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区	0.3
合计		1.6	

8.4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表 8-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与环评符合情况
1	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气产生，生产中应加强车间通风。	项目仅冲床冲压工艺，无生产废气产生。	已落实
2	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定期清运肥田，不外排。	项目废水仅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定期清运肥田，不外排。	已落实

3	<p>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是冲床等机械设备运行时噪声，项目区内应优化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车间要进行隔音、减震处理减少噪声排放，噪声排放应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p>	<p>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冲床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经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加之夜间不生产，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降低对外环境的影响。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6.6dB-59.4dB 之间，夜间不生产，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p>	<p>已落实</p>
4	<p>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下脚料和生活垃圾。下脚料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p>	<p>本项目冲压过程产生的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项目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设备运行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及时用抹布擦拭，不产生废润滑油，故不产生危废，废含油抹布可与生活垃圾一并作为一般固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p>已落实</p>

表 9 验收监测

9.1 验收监测结论

9.1.1 工况验收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均为 90.9%，符合国家相关验收标准：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设计生产能力负荷的 75%以上的要求。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9.1.2 废气监测结论

项目生产仅涉及冲床冲压，因此无废气产生。

9.1.3 废水处置结论

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定期清运肥田，不外排。

9.1.4 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6.6dB-59.4dB 之间，夜间不生产。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9.1.5 固废处置结论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冲压边角料、废含油抹布及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等。

本项目冲压过程产生的边角料为 100t/a，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项目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设备运行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及时用抹布擦拭，不产生废润滑油，故不产生危废，废含油抹布可与生活垃圾一并作为一般固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9.2 建议

- (1) 应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 (2) 注意清洁生产，及时用抹布擦拭机器上油污。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					建设地点	聊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蒋官屯办事处李庄村					
	建设单位	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邮编	252000	联系电话	13706357083			
	行业类别	金属结构制造 C3311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08 年 9 月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09 年 10 月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6	所占比例%	16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6	所占比例%	16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聊城市环境保护局 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批准文号	聊开环报告表 [2017]681 号	批准时间	2017.9.28	环评单位	聊城大学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废水治理(元)	3000	废气治理(元)	/	噪声治理(元)	10000	固废治理(元)	3000	绿化及生态(元)	/	其它(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1600h/a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 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 气	/	/	/	/	/	/	/	/	/	/	/	/
	二 氧 化 硫	/	/	/	/	/	/	/	/	/	/	/	/
	烟 尘	/	/	/	/	/	/	/	/	/	/	/	/
	工 业 粉 尘	/	/	/	/	/	/	/	/	/	/	/	/
	氮 氧 化 物	/	/	/	/	/	/	/	/	/	/	/	/
工 业 固 体 废 物	/	/	/	/	/	/	/	/	/	/	/	/	
特征污染物	与项目有关的非甲烷总烃	昼	/	59.4	60	/	/	/	/	/	/	/	/
		夜	/	/	/	/	/	/	/	/	/	/	/
非甲烷总烃	/	/	/	/	/	/	/	/	/	/	/	/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 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水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关于委托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
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监测的函

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现已建成并投入运行，运行状况稳定、良好，具备了验收监测条件。现委托你公司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联系人：马志刚

联系电话：13706357083

联系地址：聊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蒋官屯办事处李庄村

邮政编码：252000

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审批意见：

聊开环报告表[2017]681 号

经审查，对《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蒋官屯办事处李庄村。项目总投资 10 万元，环保投资 1.6 万元，占地面积 400 平方米，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办公室等，设计年产 1000 吨冲压件。根据《环评报告表》评价结论，同意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意见开展工程的环保设计和技术标准建设。

二、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管理中，必须逐项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恢复措施，并着重落实以下要求：

（一）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定期清运肥田，不外排。

（二）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气产生，生产中应加强车间通风。

（三）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是冲床等机械设备运行时噪声，项目区内应优化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车间要进行隔音、减震处理减少噪声排放，噪声排放应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四）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下脚料和生活垃圾。下脚料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五) 建设地点、规模、内容发生变化时需重新办理环评及审批手续。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管理组织机构成立

为加强项目部环境保护的管理，防治因建设施工对环境的污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有关规定制定本环保管理体系，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工作方针，我公司自投建以来就秉承“保护环境，建设国家”的生产发展理念，严格遵守“三同时”建设及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将“建设发展与绿色环保并重”，建立完善的企业环保组织机构，并配置相应的设施设备，加强对环境的保护和治理。

为此成立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环境保护领导小组：

组长：马志刚

副组长：张珍珍

成员：周广安、张凤丽

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08 年 9 月

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

1 总则

1.1 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下简称《环保法》)等一系列国家颁布的环境法律、法规和标准。

1.2 遵循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与生态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保障人体健康,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方针,结合公司具体情况,组织实施公司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2 管理要求

2.1 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三废”必须大力开展综合利用工作,做到化害为利,变废为宝;不能利用的,应积极采取措施,搞好综合治理,严格按照标准组织排放,防止污染。

2.2 认真贯彻“三同时”方针,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防治污染的建设项目必须提前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投入生产使用。

2.3 公司归属的生产界区范围,应当统一规划种植树木和花草,并加强绿化管理,净化辖区空气;对非生产区的空地亦应规划绿化,落实管理及保护措施。

3 组织领导体制和应尽职责

3.1 加强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公司确定一名副总经理主管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并成立公司环境保护委员会。日常工作由办公室归口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日常一切工作须对公司负责,并由职工代表大会予以监督。

3.2 公司领导层应将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列入经营决策范畴。公司在转机建制过程中,必须加强环境保护和污染预防工作。

4 防止污染和其它公害守则

4.1 使用有毒有害物质的部门，在排放废气和废水前，应经过净化或中和处理，符合排放标准后才许排放。

4.2 工业废渣和生活废渣（生活垃圾、食物剩渣等）应按指定地点倒入或存放；建筑修理的特种垃圾，应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不准乱堆乱倒。有关部门应定期组织清理，并搞好回收和综合利用，化害为利，变废为宝。

4.3 各部门拆除的废旧设备、电器线路、容器和管道等物品，以及产品零件洗涤设备积存的废油、废水，都应搞好回收，变害为利。严禁乱丢乱抛或倒入下水道，影响环境及污染河水。

5 违反规则与污染事故处理

5.1 发生一般轻微污染事故，分厂应及时查明原因，立即妥善处理，并在事故发生二小时内报告生产管理部门和综合办公室备案。

5.2 由于工作责任心不强、管理不严、操作不当、违反规定等引起有害物质或气体的大量排放，酿成严重污染事故时，部门应立即报告生产管理部门和工程部门，便于及时组织善后处理。事后必须发动群众讨论，查明原因，明确事故责任者，并填写事故报告送生产管理部门和综合办公室。最终由综合办公室会同有关部门共同研究，提出处理意见，报公司主管领导审批后执行。

5.3 因污染事故危害环境及损坏绿化时，事故责任部门应如实提供情况，主动配合综合办公室共同研究，做好道歉、赔偿处理工作，不得推脱责任。

5.4 部门或个人违反环境保护及“三废”治理规定的，应根据情节轻重及污染危害程度，进行教育或经济责任制扣分或罚款处理。

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08 年 9 月

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年加工 1000 吨冲压件项目验收期间生产负荷证明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均为 90.9%，符合相关国家标准：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设计生产能力负荷的 75%以上的要求。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统计表

监测时间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t/d)	实际生产能力 (t/d)	生产负荷 (%)
2019.12.30	冲压件	3.3	3	90.9
2019.12.31	冲压件		3	90.9
注：冲压件设计能力=1000t/300d≈3.3 (t/d)。				

以上叙述属实，特此证明

聊城市和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